

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文书送达公告

京西市监广外撤登送告字〔2025〕第 0415102 号
北京福润嘉华商贸有限公司：

本局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对你（单位）作出《撤销登记决定书》（京西市监广外撤登字〔2025〕第 0415101 号），因采取其他送达方式无法送达，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》第六十二条的规定，本局决定依法向你（单位）公告送达，内容是：你（单位）冒用他人身份信息，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市场主体登记，违反了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十七条的规定。根据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四十条第二款的规定，本局决定撤销你（单位）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取得的变更登记中“张立亭”作为股东、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、经理的登记。

请你（单位）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我局领取《撤销登记决定书》（京西市监广外撤登字〔2025〕第 0415101 号），逾期不领则视为送达。

如对本决定持有异议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后六十日内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的规定，向本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书后六个月内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的规定，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联系人：董建飞、李纪飞

联系电话：010-63326656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红莲南路 80 号广外街道市场所

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印章）

2025 年 4 月 15 日

本文书一式三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，一份承办机构留存。

